

证券简称：武钢股份

公司债简称：11 武钢债

编号：临 2014-019

证券代码：600005

公司债代码：122128

##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4 年 9 月 18 日
- 股权登记日：2014 年 9 月 11 日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14 年 9 月 18 日（周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 9 月 18 日 09:30—15:00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五）现场会议地点

武汉市友谊大道 999 号武钢集团办公大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如下：

- 1、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2、关于独立董事变动的议案

###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 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9 月 11 日。会议出席对象为截止 2014 年 9 月 11 日下午 3 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14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17 日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

(二) 登记地点：武汉市青山区沿港路三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三) 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办理出席登记。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于 2014 年 9 月 17 日前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预登记（需提供前款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附联系电话，并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 五、其他事项

(一)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二) 会议联系地址：武汉市青山区沿港路三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人：许书铭 周 朋

电 话：027—86807873

传 真：027—86306023

特此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投资者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30 日

附件 1:

##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为出席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编号	审议议题	表决意见（同意√、否决×、弃权0）
1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2	关于独立董事变动的议案	
	候选人	票数
	李新创	
	祁怀锦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4 年 月 日

注：1、委托人对议案一进行表决时，应在委托书中议案一后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的方格内选择一项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

2、议案二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每一股东所持有的全部表决票数等于该股东在股权登记日期（2014 年 9 月 11 日）所持有股票数乘以 2，股东可以将其所持有的表决票投给一位或两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且所投票数可以不相等，但股东对两位候选人行使的表决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全部表决票数；

3、若股东未对上述议案做明确的投票指示，股东代理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附件2:

## 投资者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

投票日期：2014年9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比照上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总提案数：2个

### 一、投票流程

#### (一) 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005	武钢投票	2	A股股东

#### (二) 表决方法

分项表决方法：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00元	1股	2股	3股
2	关于独立董事变动的议案				
	候选人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2.01	李新创	2.01			
2.02	祁怀锦	2.02			

注：独立董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如某股东持有我公司100股股票，本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共有2名，则该股东对于独立董事选举议案组，拥有200股的选举票数。股东应以独立董事选举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当选举票数超过一亿票时，应通过现场进行表决。

#### (三) 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11日A股收市后，持有武钢股份A股（股票代码600005）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一项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1.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005	买入	1.00元	1股

2、如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一项提案投反对票，则申报价格填写“1.00元”，

申报股数填写“2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005	买入	1.00元	2股

3、如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一项提案投弃权票，则申报价格填写“1.00元”，申报股数填写“3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005	买入	1.00元	3股

4、如我公司某投资者持有100股股票，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共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组（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方式举例如下：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申报股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关于独立董事变动的议案				
候选人：李新创	2.01	200	100	50
候选人：祁怀锦	2.02		100	150

###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对股东大会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按照弃权计算。